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7- 042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6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龙口市威龙大道南首路西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0,685,25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287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珍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

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4 人，董事姜常慧先生、丁惟杰先生因出差未能参加本次会议，独立董事岳彦芳女士、贾丛民先生、王兴元先生因时间冲突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詹慧慧女士、刘延广先生因出差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和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0,684,250	99.9990	1,000	0.001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00,000	99.6677	1,000	0.3323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为普通决议的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 北京海润律师事务所

律师: 李强、孙菁菁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17 日